

宜昌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宜昌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10 号建议的答复

分类：A

罗学忠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带富新农村的建议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十分感谢您对我市农业人才工作的关心。农村要发展，农业是关键，农民是根本。目前我市农业农村农村高素质劳动力缺失，乡村产业发展不平衡的难题尤其突出，建议中分析的原因十分中肯，提出的三条建议切合实际。

针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和农村人才队伍的实际，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把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作为全市人才工作的一项重点来抓，也采取了一些有针对性的措施。

一、加强规划引导，积极布局人才战略

一是市委组织部组织市农业农村局、人社局、财政局、教育局、科技局等部门联合编制了《宜昌市 2009-2020 年农村人力资源开发和社用人才发展规划》，明确了农业人才发展目标，制订了具体工作措施，市农业农村局制订了年度现代农业特色人才开发工程实施计划。通过整合力量，细化措施，保证了全

市农业人才工作的稳步推进。

二是《宜昌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第十章明确提出要“推动乡村人才振兴”，从“培育一批新型职业农民”、“持续培养‘三才’队伍”、“建立健全创新创业创造体系”、“纵深推进‘三乡’工程”四个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措施和要求，并重点落实新型职业农民素质提升工程、“三乡”工程三年行动计划、返乡创业试点推进工程、农村双创示范园区（基地）建设工程、农村“星创天地”建设工程、现代青年农场主及创业人才培养工程、农村专业人才认定计划等七个方面的工作。

二、加强项目整合，积极培育农业特色人才

一是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大学生村官示范培训、冬春科技大培训等项目，积极培养农村特色人才。2018年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向上争取中央转移支付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资金1028万元。市级财政安排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专项资金20万元，共培训5000余人。2019年向上争取中央转移支付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资金600余万元，市级财政安排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专项资金20万元。

从2013年开始，市直农业部门每年积极争取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项目经费900万元，每年聘任科技指导员900余人，遴选科技示范户11000余户。2019年推荐选派60余村两委班子成员和大学生村官参加全国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大学生村官培训。通过每年的冬春科技大培训活动，全市受训农民达35余人，发放技术资料80余万份。

二是加强龙头企业高管人才调训。2018、2019年全市共有12名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高管人才参加省厅组织的龙头企业高管人才调训。

三是积极开展企业人才培养。全市对在农业生产、服务、

加工、休闲等领域从业的农业产业化企业员工、基地农民、农民专业合作社社员开展技能培训的同时，市直农业农村部门联合市委组织部对全市重点龙头企业负责人开展现代农业专题培训。

四是加大农村优秀人才推荐选拔工作。注重发挥好农业领军人才在农业人才队伍中的头雁引领作用。2017年，市委人才办、市人社局、市农业局联合出台了《宜昌市农村实用拔尖人才选拔管理暂行办法》，随后，组织评选了宜昌市首届农村实用拔尖人才，共28名，社会反响良好。推荐产生了一批市级“省贴”农业专家、湖北省农村实用拔尖人才，建立了全市农村拔尖人才队伍。

五是农民职称评定助推农业发展。为服务国家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2015年我们试点开展新型职业农民职称评定，将柑桔、茶叶等宜昌特色农业产业为重点专业，农业龙头企业、重点合作社、农业技术带头人等为重点对象，至今已有467名职业农民通过评审取得中初级职称资格。



责任领导：陈琼

联系电话：6777995

承办人：乔华生

联系电话：6777961

邮政编码：443000

公开情况：公开

